

#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现将 2018 年度（以下称“本报告期”）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#### 1、实际募集资金金额、资金到位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1]589号文核准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，公司于2011年5月5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,708万股，发行价格为每股19.00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4,520,000.00元，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3,247,141.69元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1,272,858.31元。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（已更名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）验证，并于2011年5月10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1第3-0019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#### 2、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及期末余额

2018年度，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20,527.76万元，均系直接投入承诺投资项目及变更后的项目。截止2018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12,626.95万元，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12,626.95万元，定期存单为0.00万元。

具体详见下表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金额
募集资金净额	471,272,858.31
减：至本报告期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402,304,611.37
其中：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205,277,591.47
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	37,102,078.12
加：募集资金利息净额（扣除手续费后）	57,301,277.14
其中：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利息净额	5,677,011.09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	126,269,524.08

### 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为了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，保护投资者的利益，公司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

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制订了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、资金使用、资金投向变更、资金管理与监督等事项作出了明确规定，并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。

公司按照有关规定，结合经营业务的需要，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长江路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于2017年4月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述银行重新签订了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》，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，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格式无重大差异。自协议签署日至本期末，各协议签署方均严格执行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操作情形。

至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具体存放情况如下：  
单位：人民币元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存储金额			
		募集资金	其中：定期存款	利息收入	合计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	51020154800000160	0.00		19,226,871.09	19,226,871.09
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	229931810584	7,738,409.20		3,162,717.71	10,901,126.91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巢湖长江路支行	34050177770800000703	95,462,150.48		679,375.60	96,141,526.08
合计		103,200,559.68		23,068,964.40	126,269,524.08

### 三、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#### (一)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。

#### (二)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

无

### 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“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”终止后，项目剩余募集资金**6,089.53** 万元已全部用于投资CMO项目的一期项目建设。

### 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相符，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

---

情况，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。

附件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

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03月24日

附表 1:

###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		47,127.29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20,527.76				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6,089.53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40,230.46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6,089.53	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	12.92%	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(%) (3) = (2)/(1)				
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	是否已变更项目(含部分变更)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(%) (3) = 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承诺投资项目										
利用齐鲁丙烯腈废气氢氰酸扩建原甲酸三甲酯/三乙酯项目	否	9,600	9,600	0	9,600	100%	2014年6月30日	0.00	是	否
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	是	8,800	8,800	0	2,710.47	30.80%	无	0.00	否	是
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	否	3,500	3,500	0	3,500	100%	2017年12月31日	0.00	否	否
承诺投资项目小计	-	21,900	21,900	0	15,810.47	-	-	0.00	-	-
变更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情况										
CMO 项目		6,089.53	6,089.53	6,089.53	6,089.53	100%	2019年10月31日 (一期工程)	0.00	是	否
超募资金投向										
归还银行贷款（如有）	-						-	-	-	-
补充流动资金（如有）	-						-	-	-	-
利用齐鲁丙烯腈废气氢氰酸扩建原甲酸三甲酯/三乙酯项目(追加投资)	是		2,508		1,897.86	75.67%	2014年6月30日			

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(追加投资)	是		2,300	141.91	2,136.28	92.88%	2017年12月31日			
CMO 项目	是		21,193.15	14,296.32	14,296.32	67.46%	2019年10月31日 (一期工程)			
超募资金投向小计	-		26,001	14,438.23	18,330.46	-	-	0.00	-	-
合计	-	21,900	53,991	20,527.76	40,230.46	-	-	0.00	-	-
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(分具体项目)	<p>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，近几年原甲酸三甲酯、原甲酸三乙酯及相关下游产品竞争激烈，市场需求增速趋缓，销售价格同比下降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募投项目效益的发挥。</p> <p>截至本报告期末，公司募投项目生产或建设情况如下：</p> <p>1、原甲酸三甲酯/三乙酯项目已于2014年5月整体试车成功，6月正式投产，经过近几年不断优化相关生产工艺技术，完善管理软件等措施，新装置各项生产指标已达到最佳运行状态，生产负荷根据市场需求逐步提升，2016年度基本达到设计产能。该项目调整后投资额与累计投入额的差额，系部分设备质保金尚未支付和项目配套流动资金。</p> <p>2、苯并二醇项目：募投项目“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”已完成立项、土地征用、施工设计、手续办理及配套公用工程、污水处理设施等建设工作，累计投入2710万元。后因市场急剧变化，产品出现较大不确定性，为防范和化解可能的风险，经研究，拟终止该项目的建设。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该项目的建设。</p> <p>3、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：中心研发楼及附属设施已交付使用，中试车间厂房已建设完毕。后续仍将不断完善配套中试车间的工艺设计方案，完成设备安装调试，提高其经济适用性，满足新产品中试开发的需要。为更好地适应市场变化的需要，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质量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，公司在反复调研论证的基础上，于2016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》，决定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涉及的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进行调整，将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17年12月31日。</p>					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募投项目“利用丙烯腈废气氢氰酸生产苯并二醇项目”因市场急剧变化，产品出现较大不确定性，为防范和化解可能的风险，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该项目的建设。									
超募资金的金额、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	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为25,227.29万元。根据公司募投项目原甲酸三甲酯/三乙酯扩建工程的实际需要，经2013年3月1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、2013年4月17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公司以超募资金对该项目追加投资2,508万元，该项目合计总投资额为12,108万元，实际使用投资额为11,497.86万元。根据公司募投项目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建设的实际需要，经2016年11月29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公司以超募资金对该项目追加投资2,300万元，该项目合计总投资额为5,800万元，实际使用投资额为5,636.28万元。根据公司募投项目CMO项目的实际需要，经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8年6月6日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该项目拟使用剩余募集资金6,089.53万元，剩余超募资金及部分利息21,877.98万元，其中超募资金21,193.15万元。截止2018年12月31日，已使用超募资金14,296.32万元。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》，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置换前期（截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）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所使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3,710.21 万元，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（大信专审字[2011]第 3-0117 号）。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不适用
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	不适用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	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。
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	公司募集资金严格按公开承诺项目使用，并按规定予以披露。